

苏州聚晟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苏州聚晟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长期战略发展规划，基于公司当前自身经营需求，为高效开展业务，有效整合公司内外部资源，有利于企业加速发展，经公司慎重考虑，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于2020年6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2020年6月5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拟于2020年6月22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6月19日。因上述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 聚晟；证券代码：835829）自2020年6月22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苏州聚晟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19日